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ST 荣联

公告编号：2020-022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东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旭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旭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95,953,305.65	689,382,381.70	-4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41,883.59	11,422,876.62	-8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96,121.54	2,777,489.87	-3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7,079,316.71	-340,042,760.18	44.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0.0173	-81.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2	0.0173	-81.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8%	0.33%	-0.2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45,248,109.01	3,904,083,602.45	-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32,780,010.12	2,829,254,531.83	0.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0.4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4,297.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32.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6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688.19	
合计	245,762.0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1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东辉	境内自然人	17.24%	114,026,093	85,519,570	质押	113,118,370
吴敏	境内自然人	10.01%	66,200,000	0	质押	24,000,000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6%	36,757,700	0	质押	36,757,700
孙志民	境内自然人	3.57%	23,613,647	23,613,647		
霍向琦	境内自然人	2.01%	13,304,800	13,304,800	质押	11,353,500
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6%	9,677,111	0	质押	9,672,709
杨巧观	境内自然人	0.98%	6,500,000	0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中融国际信托－中融－财富骐骥定增 3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85%	5,642,801	0		
#吴新生	境内自然人	0.78%	5,156,027	0		
张彤	境内自然人	0.73%	4,848,094	3,673,57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吴敏	6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6,200,000	
上海翊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757,700			人民币普通股	36,757,700	
王东辉	28,506,523			人民币普通股	28,506,523	
上海奥力锋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9,677,111			人民币普通股	9,677,111	

杨巧观	6,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0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平安银行—中融国际信托—中融—财富骐骥定增3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642,801	人民币普通股	5,642,801
#吴新生	5,156,027	人民币普通股	5,156,027
张珩	4,039,020	人民币普通股	4,039,020
帅学波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陈惠芬	3,856,333	人民币普通股	3,856,33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持股比例 5%以上股东王东辉、吴敏为夫妻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吴新生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156,027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科目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0.3.31	2019.12.31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84,359,215.36	483,794,216.31	-299,435,000.95	-61.89%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1、公司为控制财务成本，报告期内偿还到期银行贷款，且无新增银行贷款；2、受疫情影响，报告期客户回款未达预期；3、因为行业特点，报告期内一些项目订单已开始备货支付货款
应收票据	2,266,635.40	6,380,317.53	-4,113,682.13	-64.47%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末以票据结算的销售货款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3,216,827.08	4,608,623.06	-1,391,795.98	-30.2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增值税留抵税额减少
短期借款	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集中偿还到期借款
预收款项		157,996,425.21	-157,996,425.21	-100.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将因转让商品收到的预收款计入“合同负债”科目核算，不再使用“预收账款”科目。
合同负债	148,041,951.94		148,041,951.94	100.00%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将因转让商品收到的预收款计入“合同负债”科目核算，不再使用“预收账款”科目。
应付职工薪酬	2,767,432.50	635,614.41	2,131,818.09	335.39%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计提的社保和公积金由于享受疫情期间国家缓缴社保政策，部分险种尚未扣费
应交税费	10,723,892.00	33,386,999.85	-22,663,107.85	-67.88%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支付期初已计提税金，而报告期受疫情影响，计提的税金较少

2、利润表主要变动科目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395,953,305.65	689,382,381.70	-293,429,076.05	-42.56%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客户采购计划相应推迟、部分正在执行的项目进展缓慢，导致公司一季度营业收入存在一定程

					度下降
营业成本	303,062,581.51	540,398,515.76	-237,335,934.25	-43.92%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本期收入下降，成本随之相应减少
税金及附加	567,194.91	1,921,058.40	-1,353,863.49	-70.47%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报告期收入同比下降，随之计提增值税附加相应减少
管理费用	33,695,357.13	49,614,181.50	-15,918,824.37	-32.09%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2019年持续优化管理部门结构，缩减人工成本
研发费用	23,794,890.50	46,414,527.13	-22,619,636.63	-48.73%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2019年持续裁撤部分研发成果不明朗项目，从而降低人工成本
财务费用	2,493,158.43	7,907,467.85	-5,414,309.42	-68.47%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通过归还银行贷款，控制财务成本，且无新增银行贷款
其他收益	394,453.39	1,195,364.26	-800,910.87	-67.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收到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	-794,114.63	1,478,710.71	-2,272,825.34	-153.7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未发生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32.00	4,331,617.61	-4,329,585.61	-99.95%	减少的原因是2019年度公司已处置大部分所持“华大基因”股票，本期末剩余金融资产金额较小，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	-6,589,566.72		-6,589,566.72	-100.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调整至本科目核算
资产减值损失		-9,841,434.46	9,841,434.46	100.00%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本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调整至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
营业外收入	6,120.42	1,961,474.98	-1,955,354.56	-99.69%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同期收到西安壮志对赌补偿款195万，该项目属于偶发性收入，本期没有发生
营业外支出	0.00	48,054.53	-48,054.53	-100.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上期发生偶发性的损失，本期未发生
所得税费用	1,066,703.34	5,406,763.89	-4,340,060.55	-80.27%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盈利情况不及上年同期，计提当期所得税费用较少

3、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科目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变动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8,781,243.48	499,641,019.69	-140,859,776.21	-28.19%	
经营活动现金	545,860,560.19	839,683,779.87	-293,823,219.68	-34.99%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1、报告期受疫情影响，

流出小计					公司部分项目进度延缓，从而减少了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公司在去年的人员优化工作取得成效，与员工费用及薪资相关的支出同比明显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079,316.71	-340,042,760.18	152,963,443.47	44.98%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受疫情影响，采购货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同时，通过精简人员及成本控制，减少了员工费用相关的支付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6.08	187,276,455.51	-187,275,699.43	-100.0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同期赎回到期理财产品，本期没有发生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8,803.36	54,839,523.54	-49,410,720.18	-90.1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上年同期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本期没有发生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8,047.28	132,436,931.97	-137,864,979.25	-104.10%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同比未发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购买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830,000.00	60,000,000.00	-15,170,000.00	-25.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15,919.48	322,608,968.20	-214,693,048.72	-66.55%	减少的原因主要是本期公司需要偿还的到期银行贷款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85,919.48	-262,608,968.20	199,523,048.72	75.98%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1、本期公司无新增银行贷款；2、本期公司需要偿还的到期银行贷款同比减少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5,155,280.25	-471,380,752.92	216,225,472.67	45.87%	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公司为缩减费用，减少了员工薪酬、日常营运费用及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支出，且本期需要偿还的到期银行贷款同比减少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堰友奇工贸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北京车网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车网互联”），要求其支付汽车底盘采购款1,404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在案件执行阶段，十堰友奇工贸有限公司申请追加荣之联公司为被执行人，一审法院执行裁定追加荣之联为被执行人，荣之联对执行裁定提起异议之诉。公司近日收到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19）鄂03民终339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上诉请求不成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公司正积极与车网互联及相关方沟通，争取尽快妥善解决，减少对公司的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相关诉讼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对以上诉讼分别于《2017年年度报告》、《2018年半年度报告》、《2018年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了披露，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